

证券代码：874017

证券简称：伟焕机械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浙江伟焕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8日9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017	伟焕机械	2026年5月13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用德恒(杭州)律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进行见证,见证律师为周华俐、张潮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《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	√
2	关于《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年度	√

	报告摘要》的议案	
3	关于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	√
4	关于《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	√
5	关于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	√
6	关于《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	√
7	关于《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》的议案	√
8	关于《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》的议案	√
9	关于《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	√
10	关于《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》的议案	√
11	关于《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	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

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0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6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浙江伟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、诸暨市昂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俞伟欢、蒋志球。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由非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8日8:0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许东亮，联系电话：18857517270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交通费和餐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伟焕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伟焕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